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368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25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18.3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1,377.5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人民币 4,152.41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225.09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7 年 4 月 8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I10262 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2、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已使用 21,498.01 万元，其中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人民币 18,265.62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3,232.39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净额为 55.11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的收益金额为 321.05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进行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未到期金额为 14,500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人民币 1,603.24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得到严格执行，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项目支出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

2017 年 4 月 24 日，公司、公司募集项目实施子公司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分别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前进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17 年 7 月 1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以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全资子公司广州凯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凯普”）进行增资，增资款用于募投项目“核酸分子诊断试剂扩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公司、广州凯普和广发证券分别于 2017 年 9 月 5 日和 2017 年 9 月 6 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前进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报告期内四方监管协议得到切实履行。

2017 年 5 月 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合法合规。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进行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未到期金额为 14,5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专户余额为

1,603.24 万元，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前进支行	9550880205336100279	专用账户	272.8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	2004024029200113751	专用账户	67.7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699477869	专用账户	0.0071	2018年3月1日 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	44050180869900000486	专用账户	0.0009	2018年3月7日 已注销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前进支行	9550880207482500205	专用账户	534.74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前进支行	9550880207482500485	专用账户	727.84	
合 计			1,603.24	

备注：上述已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 79.98 元，已转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潮州分行开立的基本户（账号：44001808699053009961）。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分别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管理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30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7,225.0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498.0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498.0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498.0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498.0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核酸分子诊断试剂扩产项目	否	15,328.65	15,328.65	4307.09	4307.09	28.10%	2018年07月01日	132.00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879.8	6,879.8	2151.49	2151.49	31.27%	2018年07月01日	注1	是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6,026.5	6,026.5	6027.44	6027.44	100.02%	2017年01月01日	注2	是	否
分子医学检验所建设项目	否	8,990.14	8,990.14	9011.99	9011.99	100.24%	2018年12月31日	-1,425.17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7,225.09	37,225.09	21,498.01	21,498.01	--	--	-1,293.17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37,225.09	37,225.09	21,498.01	21,498.01	--	--	-1,293.1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核酸分子诊断试剂扩产项目尚在建设期，暂未达到预期效益。 分子医学检验所建设项目前期投入较大，尚在筹建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先期已使用自有资金投入 18,265.62 万元，本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 18,265.62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14,500 万元购买了理财产品，1,603.24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本项目为公司研发中心的建设，不进行单独财务评价。项目效益主要体现为提升研发实力，不断推出高附加值的新产品，降低研发费用成本；

注 2：本项目为公司营销网络的建设，不进行单独财务评价。项目效益主要体现为通过加强公司的渠道建设，扩大销售规模 and 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服务水平。